附件4

诚信承诺书

本申报单位和课题负责人在此郑重承诺：

1.本课题申报书及附件材料中所有内容、事项、数据均真实有效，不存在抄袭、伪造、作假等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。

2.在参与课题申报、评审和实施的全过程中，恪守职业规范和科学道德，严格遵守相关纪律和管理规定，不故意重复申报，不以任何非正当手段获取承担资格，不以任何形式探听未公开的保密信息，不从事任何影响评审公正性的活动，不故意篡改约定的考核指标。

3.合理合规合法使用经费，不编报虚假预算、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套取、转移、私分科研资金。

4.单位及课题组成员均不存在科研失信行为记录和相关社会领域信用“黑名单”记录。

5.在课题实施过程中恪守伦理原则，遵守科技伦理、实验动物及科技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及管理规范。

6.加强知识产权保护，课题研究成果归属及成果转化按《湖北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省部级重点实验室（工程技术中心）开放课题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及国家有关规定执行。

如有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，我单位和课题负责人愿接受相关部门做出的各项处理决定，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、风险和不良后果。

课题负责人签字：

课题申报单位（公章）：

2024 年 月 日